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8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8日(星期五)14:3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地址:山东省烟台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工业园四区)。
(5)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86,401,2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0.3641%。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80,828,8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9951%;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5,572,3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9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5,572,3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90%。其中:
①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5,572,3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9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842,7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35%;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7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韩丽梅、苏文期,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分别为195,609,210股、82,039,452股、1,604,250股,对本次关联交易表决。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融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7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6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082%;反对205,7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0,975,8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7%;反对205,7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6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082%;反对205,7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参股企业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4,591,36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8%;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于晓宁先生、于晓宁先生、于晓宁先生三位董事组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于晓宁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二)同意选举韩丽梅女士、苏文期先生、于晓宁先生三位董事组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苏文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三)同意选举许世英先生、梁坤女士、索延辉先生三位董事组成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许世英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四)同意选举梁坤女士、苏文期先生、韩丽梅女士三位董事组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梁坤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五)上述八项关联交易议案,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田洪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任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邢永胜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左义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左义娜女士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并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务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535-8866557
传 真:0535-8831026
电子邮箱:zuo_yina@chinaidw.cn
办公地址:山东省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工业园二区
邮政编码:26570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其中: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领取薪酬,其中:总经理的薪酬为50万元/年,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总经理的薪酬为基数,按照公司绩效考核结果发放薪酬。

关联董事田洪池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优化管理流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现将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监事会决议
1.第四屆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屆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
于晓宁、男,汉族,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山东省第十三届人大代表,龙口市政协委员。1997年之前任龙口市兴隆物资商场经理;1997年至2000年任龙口市兴隆橡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创立道恩集团有限公司,现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至2010年任公司执行董事。

田洪池、男,汉族,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至1997年,任龙口市兴隆物资商场经理;1997年至今任龙口市兴隆橡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韩丽梅,女,汉族,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至1997年,任龙口市兴隆物资商场经理;1997年至2010年任龙口市兴隆橡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苏文期,男,汉族,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2年7月至1995年4月就职于烟台国际经贸公司市场部;1995年4月至2007年4月任烟台国际经贸公司财务副经理;2007年4月至2009年9月任威海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7月至2011年7月任烟台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任长春奥吉汽车联合工业(烟台)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长;2012年7月至2013年7月任烟台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3年7月至2017年3月任烟台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2017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烟台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梁坤,女,汉族,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4年在龙口市会计中等专业学校任教;2003年8月在龙口市委党校任教。2004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2006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道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索延辉,男,汉族,196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6年7月至2008年7月历任中石油吉林石化公司副经理、主任、研究所副所长、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厂长兼党委书记;中国石化高级专家;2008年7月至2015年11月历任中海油炼化公司ABS合资项目总经理、中海油炼化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1月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于晓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000股,在公司控股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田洪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04,250股,对本项关联交易表决。
关联股东苏文期,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604,250股,对本项关联交易表决。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屆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于晓宁先生、韩丽梅女士、索延辉先生、宋慧东先生、苏文期先生、田洪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3-1选举于晓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2选举韩丽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3选举索延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4选举宋慧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5选举苏文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8%。

23-6选举田洪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8%。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周政忠先生、许世英先生、梁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4-1选举周政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8%。

24-2选举许世英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4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05%。

24-3选举梁坤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2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01%。

2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屆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刘永胜先生、刘嘉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5-1选举刘永胜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49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2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6%。

25-2选举刘嘉厚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49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2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6%。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对公司及本次会议的通知公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9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1.于晓宁,男,汉族,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山东省第十三届人大代表,龙口市政协委员。1997年之前任龙口市兴隆物资商场经理;1997年至2000年任龙口市兴隆橡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创立道恩集团有限公司,现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至2010年任公司执行董事。

田洪池,男,汉族,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山东省第十三届人大代表,龙口市政协委员。1997年之前任龙口市兴隆物资商场经理;1997年至2000年任龙口市兴隆橡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创立道恩集团有限公司,现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至2010年任公司执行董事。

韩丽梅,女,汉族,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至1997年,任龙口市兴隆物资商场经理;1997年至今任龙口市兴隆橡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苏文期,男,汉族,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2年7月至1995年4月就职于烟台国际经贸公司市场部;1995年4月至2007年4月任烟台国际经贸公司财务副经理;2007年4月至2009年9月任威海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7月至2011年7月任烟台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任长春奥吉汽车联合工业(烟台)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长;2012年7月至2013年7月任烟台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3年7月至2017年3月任烟台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2017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烟台正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梁坤,女,汉族,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4年在龙口市会计中等专业学校任教;2003年8月在龙口市委党校任教。2004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2006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道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索延辉,男,汉族,196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6年7月至2008年7月历任中石油吉林石化公司副经理、主任、研究所副所长、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厂长兼党委书记;中国石化高级专家;2008年7月至2015年11月历任中海油炼化公司ABS合资项目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11月历任中海油炼化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于晓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5,609,210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80%股权,与公司董事韩丽梅女士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田洪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04,250股,对本项关联交易表决。
关联股东苏文期,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604,250股,对本项关联交易表决。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屆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于晓宁先生、韩丽梅女士、索延辉先生、宋慧东先生、苏文期先生、田洪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3-1选举于晓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2选举韩丽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3选举索延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